

## 98學年度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表

區分		文學院 教育學院	外語 學院	國際研 究學院	商 學院	管理 學院	理 學院	工 學院	全發 學院	創發 學院	社發 學院
日間部 研究所	學費	39,000	39,000	39,000	39,000	39,000	40,800	40,800	39,000	40,800	
	雜費	7,880	7,880	7,880	8,590	8,590	13,460	13,920	7,880	13,920	
	學分費(延修生)	1,350	1,350	1,350	1,350	1,350	1,480	1,480	1,350	1,480	

註1：日間部(大傳系、資傳系、資管系)比照工學院標準收費。

註2：研究所(大傳所、資傳所、資管所)比照工學院標準收費；

註3：旅遊系比照管理學院標準收費。

註4：研究所延修生如奉准選修研究所在職專班課程者，依在職專班學分費標準收費。

註5：研究所除資訊所、資網所、資管所、資圖所、教科所電腦實習費收1-2年級，其餘各所僅於1年級收取。

註6：延修生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進學班	學分學雜費	1,370	1,370		1,380	1,380		1,502			1,380
	延修生	1,350	1,350		1,360	1,360		1,480			1,360

註1：延修生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碩士 在職專班	學分費	5,755		5,755	8,060	8,060	6,364	6,364			
	雜費	10,810		10,810	10,810	10,810	10,810	10,810			
	延修生	5,670		5,670	7,940	7,940	6,270	6,270			

註1：碩士在職專班於2年級第1學期統一收論文指導費6,000元。

註2：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加收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實習費1,540元/學期。

註3：管理學院全球華商經營管理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實習費1,540元/學期。

註4：碩士在職專班如奉准選修非在職專班課程而承認畢業學分者，依在職專班標準收費。

註5：延修生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二年制 在職專班	學分費		2,055		2,055			2,055			
	雜費		5,800		5,800			5,800			
	延修生		2,015		2,015			2,015			

註1：延修生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 1、全校統一收費標準

電腦與網路使用費： 1,030 元

體育學分費： 2,700 元

軍訓、護理學分費： 2,700 元

語言實習費(本科系)： 850 元/學期

語言實習費(非本科系)： 640 元/學期

學生團體保險費： 212 元/上學期 213 元/下學期

蘭陽校園宿舍費： 7,500 元/學期

淡水校園(女生)宿舍費： 8,800 元/學期 淡水校園(男生)宿舍費： 19,250 元/學期

### 2、教育學程課程：日間學制：每學分費按1,350元另外收費。

其他學制：每學分費按1,370元另外收費(含私校退撫基金)。

### 3、修習輔系另行開班學生，每學分依選修課程之「開課班級」收費標準另行收費。

### 4、延修生、進學班、碩士在職專班、二年制專班學生，依選修課程之「開課班級」收費標準收取。

### 5、延修生：若因補修學分數(含本系、非本系、教育學程或輔系另行開班)達10學分以上者(含10學分)，則應繳交該系、所全額學雜費(不含私校退撫基金)，教育學程及輔系另行開班不再另收。